

最新初中红楼梦读后感(实用19篇)

通过参与公益活动，我们可以改善社会环境，提升社会的整体素质。公益总结应该具有积极向上的精神，以鼓励更多人参与公益事业。请大家阅读以下公益总结范文，感受公益活动的力量。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一

《红楼梦》是四大名著之一，据说是曹雪芹依照自己的生活经历创作的作品。从小就听说过这本书，但妈妈觉得不太适合我的年龄，一直就没接触。

这次寒假作业本上有一题是关于《红楼梦》的，妈妈才拿了一本儿童版的给我看，让我对《红楼梦》中的人物和故事情节有个大概的了解。

在我看来，《红楼梦》只是在写一些琐碎的家庭小事，如：父亲打儿子啦，林黛玉看贾宝玉的书啦……还有一些让人看不懂的关系，如：第一代是贾母啦，贾琏娶的是贾政的妻子王氏的亲侄女……以及封建大家族由繁荣到落魄的过程。大人们认为《红楼梦》很悲惨，而我却认为故事情节环环相扣、人物命运跌宕起伏，挺惊险刺激的。故事主要讲的是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而其他人和事都是围绕着他们展开的。

在我眼里，《红楼梦》里的人没有一个是很美好的，每个人都有很明显的缺点。如：贾宝玉虽善良正直，却整天都不务正业；林黛玉虽才貌双全，但孤独、自傲、爱哭鼻子；凤姐虽美丽能干，却偷偷将别人托她办事给她的钱藏起来，据为己有，自私自利……《红楼梦》的第一篇故事——顽石转世荣国府就为《红楼梦》又蒙上了神话色彩。西方降珠仙子（林黛玉）转世就是为了报神瑛侍者（贾宝玉）的灌溉之恩，并用一生的眼泪还他，所以他们的爱情是前世注定的。但林

黛玉孤独、高傲的性格使她与贾宝玉的爱情受当时所有家人的反对，最终在贾宝玉与薛宝钗结婚的当晚含恨死去。贾宝玉因为无法和林黛玉成亲，以及林黛玉的亡故而悲痛欲绝，看破红尘，削发为僧。

我现在看红楼梦真的太早了，我觉得红楼梦根本就没有想象中的那么感人，根本就没有像大人们所说的那么想让人流泪。

还有些好词好句，如描写林黛玉外貌“两弯似蹙非蹙罥烟眉，一双似泣非泣含露目，娴静时如姣花照水，行动处似弱柳扶风。”这些词句我也无法领会，需要妈妈在一旁给我讲解。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二

我还背了《护官符》，诗中写到：贾不假，白玉为堂金做马。阿房宫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个史。东海缺少白玉床，龙王请来金陵王。丰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铁。真有意思，我能倒背如流。这首诗讲的是红楼梦里的四大家族，贾府一分为宁国府和荣国府；史家一贾母和史湘云；王家一王夫人和王熙凤；薛家一薛宝钗和薛蟠、薛姨妈。他们之间都有关系，比如贾母是史家的小姐，但是她是荣国府的老祖宗，也就是贾政的妈妈；薛姨妈是王夫人的妹妹，又是薛宝钗的妈妈。从这本书里我还学到很多有意思的词，比如：我因为闻了香气，才想起这个典故。就兴你会‘过目成诵’，我就不能‘一目十行’。又被辞退含羞投井而死。不想与贾政撞了个满怀，平添了三分气。这夹板子气谁受得了？其中我最喜欢的故事是《湘云怒恼林妹妹》。讲的是薛宝钗过15岁生日那天唱大戏，凤姐说有一个戏子像一个人。你们能猜得出是谁吗？湘云心直口快，说这戏子像林姐姐的摸样，黛玉就生气了。这个故事很完整，词也很好。宝玉说黛玉是小性儿，爱恼人。

我喜欢薛宝钗，她知书达理，学问比哥哥高十倍。林黛玉是个多心人，很喜欢和宝玉一起聊事情，她很会写诗，跟我一样，也很会流眼泪，还喜欢葬花。宝玉是个混世魔王，贾政

认为他是个酒色之徒，喜欢和女生一起玩。金钏儿是王夫人的丫鬟，和宝玉说笑时被王夫人发现了，含羞投井而死，宝玉为此被贾政毒打了一顿。这个故事我读了5遍，我认为贾政不应该下狠手。这本书很有意思。我学到了做人最好要向薛宝钗那样。明年暑假我会看原版的原著。

红楼梦里梦红楼，一个梦字，尽是哀伤。每一个活灵活现的人儿，都有着自己为人处事的特点，都有让我喜爱的地方。阅完了整本《红楼梦》，欲哭无泪，实感空虚，好似被人将魂魄掏了去。

曹雪芹究竟是何许人也，竟能写出这千古绝唱。

单是命意，就因读者的好呢功夫不同，眼光不同，看法就种种：经学家见到易，道学家看见淫，文学才子看见缠绵，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而以我这个身份来看，我的知识过于浅薄，还不能领悟其中的奥秘。现在想来，喜欢的就是书中的草灰蛇线，暗喻，伏笔，大多都是一语成谶。初看懵懂，看过后有恍然大悟的惊醒，再看便是不撞南墙不死心了，一点点地印证期待，与无奈。可能是一直在书里活过的人，恍如隔世。

给予我最大的人生启示，莫过于对人生的态度与人交往的言辞。黛玉这样的女子，其善解人意与蛮不讲理于一身，集聪明活泼与孤芳自赏为一身，她的性格有丰富的层次，活在现代社会，便是一个古灵精怪的奇女子，绝不发欣赏她的人。但宝钗却比起黛玉要识大体的多，她为人处世会察言观色，做人厚道。对于任何家中之事，她有她独立的思维与见解，知礼守礼，每逢尴尬场面都能轻松化解，为了顾全大局，也会极力隐藏自己的内心，不会把情感轻露于言表。所以说哦，在人与人的交往中，既要真诚也要识大体。如果太过于小心眼或着力于算计他人，最后很有可能落个“机关算计太聪明，反而误了卿卿性命”的下场。同时，言辞也不能过于尖酸刻薄，给人以虚假之虑，要根据你的性格来思考自己说过的话

是否妥当，若是个性张扬，说话豪爽一点也无妨，若是个性内敛一点，说话细腻一些也不会让别人多疑。

在我很小的时候，就已经听说了我国古代四大名著《西游记》、《三国演义》、《水浒传》、《红楼梦》。因为小时候经常看《西游记》动画片的原因，在四大名著中，我最喜欢的是《西游记》。至于《红楼梦》呢，两本厚厚的大书，现在也望而生畏，更别说小时候了，所以在我小时候都没摸过《红楼梦》，更别说看了。

直到几个月前，对《红楼梦》毫无兴趣的我，居然爱上了它。这是因为妈妈给我“听”《红楼梦》，听听别人怎么讲《红楼梦》。开始怎么也不习惯，可是听着听着，也就爱上了它。

原来《红楼梦》原名《石头记》，也就是一块石头的故事。《红楼梦》的第一回就讲到了女娲补天时，那些补天的石头共有三万六千五百零一块，其中三万六千五百块石头都被女娲拿去补天了，而偏偏那一块石头被扔在大荒山中。那块石头每天吸收日月精华，修炼成了一个小男孩，这就是贾宝玉的上一世。他每天在天上玩耍。有一天，他发现了一株快要枯死的草——绛珠草，于是就每天用灵河的水浇灌，绛珠草也吸收了灵河水的精华，修炼成一个小姑娘，也就是林黛玉的前生。

贾宝玉的前生觉得天上太寂寞了，便投胎下凡，享受人生的荣华富贵，而绛珠草也耐不住寂寞，也准备投胎下凡，决定用一生的眼泪来还贾宝玉给她浇灌的灵河的水，这也就是林黛玉为何总是哭，而贾宝玉第一次见到林黛玉时一口咬定地说：“这个妹妹我见过”的原因。而《红楼梦》最奇怪的地方还在于前几回的时候，贾宝玉在秦可卿的房间睡觉时梦见自己到了一个叫做“太虚幻境”的地方，那里有很多柜子，一个和秦可卿长得一模一样的警幻仙子告诉他，柜子里装着《红楼梦》中每一个女子的命运，打开一看，原来每个里面都有一幅画和一个判词。贾宝玉醒来之后觉得很好笑，可是

想不到这些人的命运真的按照判词中所写的一样，给人一种命中注定的感觉。

《红楼梦》以贾宝玉与林黛玉青梅竹马的爱情演绎出四大家族的兴衰史，从而折射出整个王朝、整个大时代的变迁，凸显出处世的经验和人生的哲学。其中贾家的祖先曾经是开国元勋，和皇帝一起打下了江山，被皇帝授予公爵位，令贾家子弟尽享了荣华富贵，没想到贾家的子弟只图享受放逸，不懂得珍惜，所以最后落到抄家的结局。

由俭入奢易，由奢入简难。读完《红楼梦》我感触很深，我们应该在这个充满诱惑的时代，增强自身的抵御能力。一定要好好学习，不要像贾家子弟那样不学无术。一定要争当新时代的好队员。

《红楼梦》是我国古典四大名著之一，以荣国府为中心，以贾宝玉、林黛玉和薛宝钗的爱情婚姻凄惨剧为主线，叙述了金领贵族名门贾、王、史、薛四咱们族由鼎盛转至衰落的进程，以大观园的点滴小事，复原了其时的社会日子，展示了走投无路的封建社会终将走向消亡的必然趋势。并以其弯曲隐晦的体现手法、苍凉殷切的情感风格、激烈高远的思维见识，在我国古代风俗、封建制度、社会图景、修建金石等各范畴皆有不行代替的研讨价值，到达我国古典小说的顶峰，被誉为“我国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

我觉得，《红楼梦》中，最值得学习的，才调其间的诗句了，在第三十七回《秋爽斋偶结海棠社 蘅芜苑夜拟菊花题》中，世人以白海棠来作诗，他们作的诗一首比一首好，一个比一个妙，尤其是林黛玉作的那句“偷来梨蕊三分白，借得梅花一缕魂。”我觉得这个“偷”和“借”用得特别好。还有薛宝钗作的那句“保重芳姿昼掩门，自携手瓮灌苔盆。”“保重芳姿昼掩门”让人感觉白海棠是贤淑而正经的。还有第三十八回《林潇湘魁夺菊花诗，薛蘅芜讽和螃蟹咏》中，世人吟的菊花诗也是很妙，其间潇湘妃子的《咏菊》中那句“毫

端蕴秀临霜写，口齿噙香对月吟。”特别举办。作者会写诗审问够厉害了，还会依据各种人物的各种性情来作诗，就更厉害了，作的诗还那么举办，蕴藏意义，真的是太厉害了！十分值得我学习。

《红楼梦》中，我最喜爱的才调林黛玉了，尽管她有些多愁善感，慎重多疑，但她坦率纯真，聪明过人，才学横溢，作的诗特别举办，引人深思，与宝玉同为封建社会变节者，我很赏识、很敬服她的才调，也很喜爱她率直的性格。

《红楼梦》让我学到了许多常识，积累了许多好词好句，了解到了其时封建社会的日子。

说到我国的经典作品，那真是人人都晓得啊！在这四部经典小说中，我最喜欢的就是《红楼梦》了。以前，只看过几集旧版的电视剧，觉得挺没意思，不太喜欢。可是，最近我偶然间看到了青少年版的《红楼梦》，却爱上了这本书。

《红楼梦》，一般人会认为我们这个年龄不太适合吧！但是12岁的我，还蛮喜欢的，至少能看懂一些故事情节。在这本书中，有许多妙趣横生的故事，都令我难以忘怀。我也是看完后为书中的人物流下了同情的眼泪，不太喜欢薛宝钗，更喜欢林黛玉。林黛玉是一位内向的女孩子，她从小母亲就去世了，长大后，才被送到了贾府，“丢弃了不离不弃黄金琐，忘记了莫失莫忘通灵玉”，多情潇洒的贾宝玉，娇嫩多病的林黛玉，塑造了一个发生在清朝封建家庭的动人爱情悲剧。在里面，我最喜欢的便是“黛玉葬花”了，我就大概给大家讲一下吧！芒种时节，大观园中众姐妹祭花神，黛玉想起之前那天晚上去看宝玉时，晴雯没开门，一时感怀身世，于是有了千古传世的葬花之举，黛玉最怜惜花，觉得花落以后埋在土里最干净。说明她对美有独特的见解。她写了葬花词，以花比喻自己，在红楼梦中是最美丽的诗歌之一。黛玉借对花的爱惜表达了自己的情感，典型的借景抒情。同时，也因这一举动，消除了宝黛之间的误会。从这个小故事中，我还知

道了一首很有名的曲子，就是《葬花词》了，里面写的真的很美呢！我觉得林黛玉真有才啊！

读完了青少年版的以后，我有了这样的结论：这本书以贾宝玉为中心，让他经历了“木石前盟”和“金玉良缘”的爱情悲剧，目睹了“金陵十二钗”等女儿的悲惨人生，体验了贵族家庭由盛而衰的巨变，从而对人生和尘世有了独特的感悟。

《红楼梦》一书让我时而高兴时而忧伤，时而愤怒时而感慨万千，也让我想了很多，或许吧，事事不能完美，而人也如此啊！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三

——读《红楼梦》有感

《红楼梦》，中国古典小说庄红最伟大的作品。

小说以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故事为主线，写出了封建社会贵族之家由盛而衰的命运。“天上掉下个林妹妹”，宝玉和黛玉的“木石前盟”，是来自天上的爱情，象征着感情的高洁与纯粹；宝玉和宝钗之间的“金玉良缘”，则是贾府的权势和薛家财富的结合。把可怕的现实原则，带到了爱情之中。薛宝玉的深沉、事故与冷静，与宝玉的天真、叛逆与软弱，以及黛玉的诗人气质，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在充满诗情画意的大观园中，青春的欢笑和烦恼都是那么动人心弦。然而，花样年华的“大观园”，却被残酷的现实社会轻而易举的残毁。《红楼梦》成为一曲青春的哀歌——黛玉的《葬花吟》，唱出了小说中所有天真纯洁少年的共同心声。

凝结了中国古典文学的神韵，饱含了作者的心血创造《红楼梦》登上艺术的顶峰。书中，有神话式的高远奇特的想象，

让我们的心灵仰望无限的天空；又有童话般美丽纯洁的爱情，使我们的情感净化、升华；更有诗歌一样抒情的境界，大观园的每一片风景，都象征着一种心情！小说的叙述自然而亲切，展开的生活画面如同涓涓流水，波光云影摇荡其中。看似平常的生活，却蕴含着大悲大痛、大起大落的情节。读《红楼梦》，我们被美惊醒。

《红楼梦》的作者是曹雪芹。在历史上，曹雪芹家和《红楼梦》中的贾家一样，是个贵族之家。他出生在清代康熙末年（约1715年前后），死于乾隆二十七年（1762年）或二十八年（1763年）除夕。曹雪芹的家世，就只能追溯到抄家之前。他之后的事情我们无法知道，但是能够知道一生他家境的情况。可是，他到了北京之后的事情，记载很少，我们只能晓得一些片段。据说，曹雪芹到了北京之后，就过起了苦日子。晚年更是穷困潦倒他是因为小儿子死了，极度伤心，最终贫病而死的。

尽管生活贫困，曹雪芹的性格却始终是傲岸狂放的，始终保持着不为世俗所动的自由精神。他多才多艺，擅长写诗和绘画。可惜，没有什么作品留下，我们只能够从他一些朋友的口中描述中的一些形象。然后遥想这位大作家的风采神韵。

曹雪芹一声的心血，都倾注在《红楼梦》中。但是，《红楼梦》没有完成，他就去世了。《红楼梦》只留下了八十回，成了“伟大的省略号”！

《红楼梦》后四十回的作者为高鹗。他的续书，使小说有了完整的形态。高鹗，字兰墅，一字云士，别号红楼外史。他出生于约1738年（乾隆三年），死于约1815年（嘉庆二十年）。

《红楼梦》者，可谓悲剧中之悲剧也。

天才补天，而被遗弃，就是人生没落的悲哀。作者以为这剩

下的“零一块”的先天本质原是通灵宝玉，可是已经降生到他那个时代环境中，就不幸地变成了可怜而无用的一块顽石了。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四

《红楼梦》是一部悲剧，也是一部喜剧。说它是喜剧，因为它是古往今来第一部女性的颂歌，以女性为主题的小说。在曹雪芹的笔下，女儿是水做的骨肉，男儿是泥做的骨肉；在贾宝玉眼里，他见了女儿便觉得浑身清爽，见了男儿便觉得浊臭逼人；在大观园里，有超凡脱俗的林黛玉，有雍容华贵的薛宝钗，有心直口快的史湘云，有处世干练的王熙凤在过去思想禁锢的年代，如此出色的一部小说，如此不凡的一部小说，怎能说不是一部喜剧？然而，说它是一部悲剧，也确实如此。而导致这成为悲剧的，是贾宝玉和林黛玉这两个主人公。黛玉本是书香门第的'女子，比别人更出类拔萃。她刚进贾府的时候，贾府上上下下都称赞她，喜欢她。可是她太聪明了，锋芒都露了出来，她不像薛宝钗那样有心计，她嘴巴想说啥就说啥，比刀子还尖利。因此，贾府的人都有意疏远她。即使她很出色，贾母也很喜欢她，但是人们喜欢她完全是因为贾母，贾母至高无上，喜欢黛玉不过是对贾母的溜须拍马罢了。于是，在书中，我们真真切切听到黛玉的悲吟，知道在花柳繁华地，温柔富贵乡中的大观园，在她眼里却是一年三百六十日，风刀霜剑严相逼的场所；知道在清幽的潇湘馆里，她过的是青灯照壁人初睡，冷雨敲窗被未温直到不知风雨几时休，以教泪洒窗纱湿的凄凉长夜；知道在每次诗词比赛中，才华洋溢的她，每次忧愁的时候，也只能是满纸自怜题素怨，片言谁解诉秋心太多太多的悲，太多太多的叹，太多太多的感，太多太多的痛。如此聪明出色的女子，在过去的年代，就这样被埋没、被遗弃、被淡忘，直到今天，黛玉的神情，的动作，的思想还在人们心中。

而在大观园里，唯一真正关心黛玉的，就只有贾宝玉了。贾

宝玉，名副其实一块假宝玉。在贾府里，他是家长眼中的混世魔王。读书，不读；考功名，不考，他还大骂科举八股文是文人饵名钓禄之阶，批判考取功名制度。宝钗和袭人劝他，他却说：好端端的一个女孩子，竟被世俗功名所污染了！但吟诗作对，他却比那些所谓的文人雅士高出一筹。他和林黛玉骨子里都含有一种叛逆，但他是男子，不会受到唾弃。林黛玉在过去，仅是女流之辈，就算学富五车又有什么用？那时候，女子无才便是德。会纺织针线才是最重要的。黛玉那张嘴已经得罪不少人了，她就算是大观园里数一数二的才女又有什么用呢？可悲可叹啊！

《红楼梦》是历史性的悲剧，通过对封建豪门贾、史、王、薛四家从辉煌到腐败的过程描写，揭露了封建贵族家庭的极端腐朽，展示了它无可挽回的堕落和崩溃，以及必定灭亡的命运。虽然是必定灭亡，虽然是应该灭亡，但是，造就灭亡的这个社会，是很令人深思的。

有人说，悲剧就是把好的东西毁灭给人看。但是也只有当好的东西没有了，才能触动人心中的痛，也才更耐人寻味，回肠荡气。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五

当阅读完一本名著后，想必你有不少可以分享的东西，为此需要认真地写一写读后感了。那么我们该怎么去写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初中红楼梦读后感，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红楼梦是中国古典四大名著之一，代表了中国古代长篇小说的最高水平，小说以贾宝玉与林黛玉的爱情悲伤为主线，架构出贾、史、王、薛四大家族的兴衰史，鲜活的人物，凄凉

的. 爱情，演绎出这部读不完读不尽的千古奇书。

红楼梦以其包罗万象的内容，博大精深的思想，精湛的艺术，丰富生动的语言，不仅稳占中国小说的榜首，而且成为中国的文学的典范和骄傲，并屹立于世界文学之林，现在我就来说说读过的感受吧，翻开红楼梦，一个熙熙攘攘的人物，大观园赫然出现在我的眼前。

林黛玉是有些小肚鸡肠，是有些娇柔做作。但我们仍从她的一言一行中感受她的温柔与多才。我也并不否认薛宝钗很完美，她的大方，孝敬是书的亮点。但是，她在完美，也只是封建社会的塑造品，没有自己的思想，如娃娃般只知道一味的服从长辈的命令。相比之下，叛逆的贾宝玉和孤寂冷傲的林黛玉却给我另一番体会。

“花飞花谢花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也许有人会说花谢是自然规律，又那样假惺惺的葬花呢？你们不懂，黛玉这是把花比喻自己，感叹自己会不会这些花一样，等到花期一过，也会像花儿一样孤零零的落下，没人问？我只能佩服作者了，黛玉葬花已经暗示了最后她悲惨的结局。

从这本书中，我明白了，我们要有反抗精神。如果当时薛宝钗不答应嫁给贾宝玉，那故事的结局就不会这样了。所以我们在现代这个社会，要有反抗精神，不要到以后再后悔！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六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

——题记

大观园里斑驳的树影，寂静的'幽亭犹在，却觅不到曾经的绯影衣香，一颦一语，漫天落英的飘散，诉说了谁的忧伤。花

开，一个美丽的开始；盛，一个繁荣的象征；谢，一个个生命的离开；葬，一段感情的消逝，更是一个家族一个王朝的陨落。

“花谢花飞飞满天，红绡香断有谁怜？”梦里花落的多少日夜，是谁感叹又是谁无奈。花会再开亦会再败，谁也扭转不了这世间的生死轮回，我忧伤，等依安慰。依不在，谁能懂我心扉。多么美的青春，多么美的人世，却没有你的陪伴，我惶恐，我徘徊，我等待，说不完的故事，诉不完的情丝，断，给悲伤一个完美的终结。

“青灯照壁人初睡，冷雨敲窗未被温。”桃花散去千秋梦，也换不回曾经一点情。酒不醉人人自醉，心不颤抖人自颤，潇湘馆的声声凤怨，怡红院的阵阵叹息，淹没了一个世界的温情。青灯照壁，泪眼朦胧，任雨敲打着窗，我沉沉入睡，听不见耳旁你的呼唤，你的叹息，我就这样离开，不，我没有离开，我从未离开。

美梦终究成为一场空，韶华落尽，黛玉离开，宝玉出家，金簪葬雪，人泪葬花，空留宝钗独守空房，昔日遗腹已长成人，今日谁与相告，一切已非旧时风景。家族堕落，更变朝代，人已逝，梦已空。“愿依此日生双翼，随花飞到天尽头，天尽头，何处有香丘？”

梦里几度回红楼，诉不完离殇，剪不完忧愁，还是年少，只能懂所谓的落魄忧愁，也许只有人到中年，才会有“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的感受吧！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七

我从小读书就有个毛病——记不住人名。有的书，像《简·爱》，明明爱不释手，前前后后看了五六遍，精彩的段落几乎都可以背出来，但有时竟把男主人公的名字叫错。

在这一点上，《红楼梦》算是一个例外。

细细想来，不禁要佩服作者笔功之深了。每出场一个人物，必先极自然地点带其名，仿佛你早就认识他，不期然在这儿又碰上他似的，再拣他那顶重要的特点精妙地勾上几笔，像要帮你忆起这个熟悉的人的言谈举止、音容笑貌，于是这个人也便真正成了你的熟人。往后每章每回，他的名儿再出现，就像同你打了次招呼似的，怎好意思再忘！除了这点，作者还不吝用典，如袭人便是取自“花香袭人”，湘云便藏于“湘云水逝楚云飞”一句中。

作者如此苦心孤诣地雕琢出这么一个个玲珑美丽的名字，决不只是为增几分绮艳之色。透过那一个个珠光玉华的名字，真正看到的，是一捧捧辛酸泪。

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怕是通篇最脍炙人口的三个名字。不难发现，贾、林名字中暗合一个玉字，贾、薛名字中暗合一个宝字。文中开篇交待，宝玉原为神瑛侍者，日夜以甘露灌溉一绛珠草。这绛珠草正是后来托生林家，要还他一生眼泪来的黛玉。宝玉出世时口中所含之玉，则是女娲补天时剩下的一块神石，也正是他们爱情的见证。二人是仙人仙草，玉又是仙物，这名中的暗合分明是作者苦心而为。而贾、薛名中暗合的宝字倒沾上了珠光宝气的铜臭味道。

且来看一下她们的故事。

元春，早早入选宫帙，身为贵妃，可寂寞宫墙之内，女儿心事难以跟谁诉说，好不容易回家一趟，父母奶奶都跪拜相见，所谈的也无非是报主隆恩之事，难怪卿四十刚过便香销玉殒，可叹可叹。

迎春，“金闺花柳质”的娇女儿，竟嫁入了虎狼满室的孙家，迎春迎春，春在何方？

探春，机敏聪慧，原是我极爱的一个，却生不逢时——贾府开始衰败。想卿选嫁了他乡，从此“千里东风一梦遥”。

惜春，小小年纪就看破了红尘。

细细想想，果真是四春四叹。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八

今日，天气晴朗，万里无云，让我原本惆怅的心情好了许多。我闲着没事做，便从书柜里拿出了一本《红楼梦》坐在沙发上细细品读。《红楼梦》是我（快乐的元旦作文）看过很多遍的，可每看过一次都会有不同的感受。

它讲述了四大家族的兴盛衰败。其中以贾宝玉和林黛玉还有薛宝钗三个人的感情故事为线索反映了当时社会的黑暗败坏，主要故事是从贾宝玉和林黛玉在贾府初试，在成长中相知，以“木石前盟”为信念相爱。

但最终宝玉却在半清醒状态下被骗而娶了长辈眼中“金玉良缘”的薛宝钗。而林黛玉终只有在落得焚稿断痴魂，旧离恨天。当宝玉清醒后，发现所娶之人并不是林黛玉，便丢下怀孕的薛宝钗独守空闺，离家出走当和尚其他主配角皆红颜薄命。四大家族一荣俱荣，一损俱损，最终没落。

读罢，心头竟然觉得酸酸的，不知是为四大家族的衰落而叹息，还是为了当时社会的黑暗而痛心吧！宝黛之间的爱情悲剧真真切切的反映了当时社会包办婚姻黑暗。四大家族相互勾结一损皆损的境地也揭示了封建贵族的腐朽。

《红楼梦》里的人物是悲惨的，但它却揭示了封建大家庭的各种错综复杂的表现了封建的婚姻道德，文化教育的腐朽，堕落及封建社会必然崩溃没落的历史趋势，体现了追求个性自由的初步的民主主义思想并深刻而全面的揭示了贾，林，

薛之间爱情悲剧的社会根源，给了我莫大的感慨和反误。

我小心翼翼的把《红楼梦》放进书柜，看着蓝天白云，心情竟然舒畅了很多。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九

一曲《红楼梦》，将人世间哀情道遍；一首《葬花吟》，把无尽落红悲声唱完。悲哉，叹千古幽情终虚化；泣哉，怜痴情儿女尽成灰。

《红楼梦》是我国古典小说的最高峰，又是中国文学史乃至世界文学史上得一朵奇葩。小说以贾、王、史、薛四大家族的荣辱兴衰为背景，以贾宝玉、林黛玉的爱情悲剧为主要线索，着重描写荣、宁二府由盛到衰的过程，并且全面地描写封建社会的人情世态，以及种种不调和的矛盾，向我们展示了一副十八世纪中国社会的历史长卷。

曹雪芹所写的贾府繁花似锦的日子，有可能反应康熙盛世的意思，但是作者亲身经历了家族巨变，深深地感悟到福祸相依的道理，所以，全书揭露了统治阶级繁荣景象背后腐败的根源，揭露了封建制度腐败和必然没落的道理。在书中，作者读宝黛爱情给予支持和赞美，对不幸结局给予同情。另外，曹雪芹还是一个经济学家，经过典型人物和典型事物的介绍与描写，反应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对社会观念的影响。

就在《红楼梦》第四十回——史太君两宴大观园，金鸳鸯三宣牙牌令：这一次是刘姥姥二进荣国府。本回经过刘姥姥的眼睛再次描写了贵族生活的浮华、浪费和奢靡。

刘姥姥在《红楼梦》这部作品中，只是一个无足轻重的小人物。但在《红楼梦》作者的妙笔下，刘姥姥却成为中国家喻户晓的人物。在作者笔下，刘姥姥是一个事故圆通的老妇，还是一个摇尾取怜的老妇，向来各家说法不一。

单拿一双老年四楞象牙镶金的筷子与刘姥姥，刘姥姥心中并不羡慕贾家的生活，反而只一心一意计算着平实的居家生活，刘姥姥一再地叹息。作者利用几个细节塑造出刘姥姥的朴实的老农妇形象。同时作者也透过刘姥姥的眼睛映射出贾府“朱门酒肉臭”的景象，对贾府的腐败提出沉重的谴谪。

本回事以乐景写哀情，经过刘姥姥对大观园的描述，侧面描写了大观园的奢侈及浮华；经过刘姥姥的逗笑，我们看到了封建社会穷人和富人之间的差距。他们的所见、所闻、所感，是那么大相径。

妮紫嫣红的大观园，隔断了世俗与肮脏。可贾府的衰落是不可逆转的，小小一园不可能避免悲剧的上演。十二女怜的“离乡怨”，林黛玉的“潇湘馆”，薛宝钗的“恨无缘”，直至贾宝玉悬崖撒手遗红怨。理想与现实在此冲突，现实多弊却根深蒂固；理想难行却矢志不渝。可柔弱的理想如何改变黑暗的现实？“质本洁来还洁去”吧，“一枉净土掩风流”，何处是香丘？手捧一卷空余满腹惆怅，唯有掬一把热泪洒于闺阁之中。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十

《红楼梦》是一部中国末期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小说以讲述上层社会中的‘四大家族’为中心图画，真实、生动地描写了十八世纪上半叶中国末期封建社会的全部生活，是这段历史生活的一面镜子和缩影，是中国古老封建社会已经无可挽回地走向崩溃的真实写照。把一个个的人物写的活灵活现，有以神话故事中的女娲为开头引出一故事——石头记。有以甄隐士为线索开始即结束了整个的故事。

我总认为红楼梦的伟大之处在于它体现了一种败落的趋势，不管是家族的，爱情的，仕途的，都是走向没落，这在喜聚不喜散，爱好大团圆结尾的中国古典小说中并不多见。

我不得不感谢续者高鄂，尽管他在很多方面跟不上曹雪芹的思想，但他至少让黛玉死了，管她登仙还是辞世，至少她别了宝玉，很好很好。

不是说我天生残忍喜欢看别人的悲剧，但是，不是有句话说吗？塞翁失马，焉之非福？对于黛玉这样一个脆弱的封建少女来说，死，是她的解脱，是她所有悲剧的终结，是她的幸福。当她在地下安静的沉眠时，看着宝玉仍在凡世寻找出路，不得不说，她还是幸福的。

相比之下，应该说，宝钗是一个深受传统思想文化禁锢的女孩，文中也没有提及她究竟是不是喜欢宝玉，只是明示了贾府最高权威元春站在了宝钗的一边。没人会在意宝钗的意见，她和宝玉一样。只是封建贵族制的牺牲品。

宝玉犯错挨了打，宝钗义正言辞，劝道“你是要改过了罢。”于是她被学者定位封建统治的卫道士。等我们看到了红楼的结局：黛玉的惨剧，宝玉的悲剧，宝钗的闹剧。

我的意思是：假如有一种人生归宿可以选择，那么，死于伤心，比活在心如枯槁不发芽的灰暗生活里，更合我意。

林黛玉那种“碧云天，黄花地”的哀愁，并不是空泛无由的，好的感情总是最接近人类美的本质。女子对此的追求要更偏执些，注定也要受更多的苦。

宝黛二人的故事告诉了我们：感情是一种如此稀缺的资源，除了珍惜，我们别无它法。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十一

“悼红轩十年辛酸泪，红楼梦谁知其中味。”曹雪芹在《红楼梦》中诉说着那些表面看来都是平常的生活琐事，但常常又能够以小见大，见微知著，反映生活的本质，具有深刻社

会意义，众人遭遇皆苦，林妹妹尤为惹人同情。

林黛玉是贾母的外孙女，原是太虚幻境中的那棵绛珠仙草。因受神瑛侍者滴水之恩，便陪其一起去往人间，许还他一世的眼泪，转作人世。林黛玉天生丽质，气质优雅绝俗，才华横溢，故有才女之称，但即便是这样一位才人，最终也落得人财两空。

从性格上来说，林黛玉喜静不喜动，性格抑郁，看待事物多为消极方面，这也因此奠定了他的悲惨的一生。宝钗与黛玉可以说为对立面，宝钗待人随和，这也间接导致姐妹们喜欢宝钗多于黛玉，更使黛玉更加忧伤。家中的遭遇让黛玉敢爱而不敢言，做事处处小心，“顾花自怜”是他对自己悲剧性命运一片无可奈何的伤感。在她看来，一切成空：美与才，诗与爱。

作为书中主角之一，林黛玉外形更让人羡慕，王熙凤道：“天下竟有这样标志的人物，我今日才算见！”更加突出了黛玉的美丽，书中有从宝玉的角度展现了神仙似的黛玉，在我看来，林黛玉的美是一种高贵绝俗，病态的美，她既有颜又有才，自尊心更是要强，与人交谈更是尖酸刻薄，这也是她软弱背后的盔甲。

读完红楼梦，我认为林黛玉是一个楚楚动人，惹人怜爱，才华横溢，多愁善感的女性，他因当时社会的封建制度和腐朽的观念，害怕自身受到伤害，因此把自己封闭起来，不敢公开袒露自己的感情，终究造成悲剧。“女人是水做的”这句话放在林黛玉身上毫不为过。许诺还一世眼泪，注定了他这一生悲惨的命运，她的泪有伤心的，有悔恨的，有无奈的，亦有喜悦的，她本人也是矛盾的，当她的幸福被贾母等人扼杀时，他没有选择退缩，反而勇敢，决绝地，以死来抵抗社会的黑暗，用自己的决心来对抗腐朽的社会。

黛玉用她一世眼泪还了宝玉一生情。在他的一生中，她用尖

酸刻薄的话，揭露丑恶的现实，以高傲的性格与社会对抗，用诗句来表达自身的感受，高傲自己的结束了她这凄惨的一生。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十二

《红楼梦》是中国四大名著之一，也是中国古代小说的巅峰之作。我早就向往它了，尤其是当我耳边响起悠扬的越剧《天上掉下来的林姐姐，像一朵刚出秀的轻云，宁静如花，行动如风佛柳》时。

《红楼梦》讲述了一个悲剧故事，因为皇室而繁荣富贵，贾府逐渐衰落，最终因家庭成员罪被抄袭，最终繁荣成空。在《红楼梦》中，有精明泼辣、圆滑狠毒的王熙凤、多愁善感、思维敏捷的林黛玉、叛逆多情、贪玩厌学的贾宝玉……而且我也是众多痴人中的一个，也偷偷为宝黛抹了不少眼泪，暗恨自己不在小说章节里，帮不了他们。有时候会因为坐在角落里暗暗伤神，因为大观园里有人在我心里留下了痕迹。

这个人就是林黛玉，娴静时如美花照水，行动处如弱柳扶风。黛玉很美。她原本是三生河畔的仙草，集天地之气，下世为人，所以，她有灵性，她的诗也有灵性。然而，她的生活经历使她的性格非常敏感，有些偏见，其他人叹息她的尖锐，但我认为这就是为什么她可以写诗，因为敏感是诗人的神经。“质本洁来还洁去”道尽心中无限的事，在我心中，她是一个不染的仙女。

读《葬花吟》时，“花谢花飞花满天，红消香断了谁怜？”当时，我似乎看到花朵一朵朵枯萎，花瓣随风飞舞，花朵的香味消失了。但谁会来怜惜他们呢？只有孤独瘦弱的林黛玉！但当林黛玉也香消玉去世时，还有谁会来怜惜花儿，谁会来想念可怜的她呢？难怪她会发出“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的感慨！当林黛玉听说宝玉和宝钗结婚了，病情恶化，奄奄一息，上气不接下气时，她烧光了自己最喜

欢的诗、手帕、眼泪和血，真是泪流满面！她烧的不仅仅是诗，而是她所有的寄托！她的灵魂！

看完书，掩卷思考。我觉得宝玉和黛玉的悲剧结果让我感触颇深。一个红楼梦，它是一个声音控诉，封建思想摧毁了多少情人。冷静思考，他们生活在封建社会，结果自然是注定的。想到自己，在一个快速变化的美丽新社会中长大，生活在一个快乐和谐的家庭中，我想珍惜来之不易的机会，保持强烈的学习兴趣，坚持努力学习，飞翔我的梦想。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十三

这一段时间又将《红楼梦》看了一遍，真的，每看一次，感觉都不相同，每一次都是全新的体验。

爱情也是这本书中一个比较重要的话题，贾宝玉和林黛玉那凄凉动人的故事更是亘古不变的爱情话题，林黛玉临终前那一句“宝玉，你好……”打动了多少红学研究者的的心，到底是好什么呢是“你好坏”，还是“你好绝情”，还是“你好懦弱”，还是临死也不变的爱情宣言说“你好好”“你好好的活下去，我们下，辈子再见”之类的呢我们不得而知。这便是曹雪芹先生留给我们的悬念，一个让从古至今的红学研究者抓狂的悬念，人们设想了多少，却总觉得没有尽善尽美，想来想去，原来还是这样的好啊，就这样，留着半句没有说出来的话，只会觉得韵味知足，就有如维纳斯的断臂，任何美丽的手臂都努能让她比现在更美丽，更迷人。

当然这本书中还教了我们许多道理，譬如书的钢开始的部分有一首诗写道：一局输赢料不真，香销茶尽尚逡巡。欲知目下兴衰兆，须问旁观冷眼人。这首诗的后两句写的意思或许和我们平时说的“当局者迷，旁观者清”意思是一样的吧。而且还说了，一局不能定输赢。这些都是一些讲理的诗句，我们在这本书中还可以见到不少这样的诗句，最明显的莫过于书中的赖头和尚唱的“好了歌”：世人都晓神仙好，唯有功名

忘不了；古今将相在何方荒冢一堆草末了。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金银忘不了；终朝只恨聚无多，及到多时眼闭了。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娇妻忘不了；君生日月生恩情，君死又随人去了。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儿女忘不了；痴心父母古来多，孝顺儿孙谁见了。一句句简单的诗句却包含了一些大道理，功名，金钱，爱情，亲情，这一切，或许都会随着生命的逝去而消失，所以我们在有生之年就没有必要拼了命的追求这一切，以为这一切都将不再存在，并不是亘古常在的，我们应该做的是在我们的生命之年，去享受我们的生活，将我们的日子过得更加多姿多彩。

当然，曹雪芹的才能还体现在他对医学，农学等等的研究，《红楼梦》被称为是中国近代的一部“百科全书”，可见它涵盖的知识面之广，它的作者的阅历之深。书中惜春病重的时候，他从开始的庸医给开得十分荒唐的药方到后来宝玉开的适合身体孱弱的小姐的药方他都描述得清清楚楚，可见他在医药方面的研究并不亚于一般吃这口饭的人。

这本书能够吸引这么多人原因还有就是它那精彩绝伦的情节和优美的语句，诗句以及曹雪芹在一些人名上的巧妙取法。故事中宝玉和黛玉的爱情，以及他们和宝钗之间的微妙关系，又到金陵十二钗中其他人的命运无不牵动着我们的心，比如香菱，她从一个千金小姐到被人贩子拐卖再到被薛蟠纳为妾，这么悲惨的命运塑造了一个鲜明的人物形象给读者，让我们也为之动容。“根并荷花一茎香，平生遭际实堪伤。自从两地生孤木，致使香魂返故乡。”便是她的一生写照。还有凤姐王熙凤，“机关算尽太聪明，反算了卿卿性命。生前心已醉，死后性空灵。家富人宁，终有个家亡人散各奔腾。枉费了，意悬悬，半世心；好一似，荡悠悠三更梦。忽喇喇大厦倾，昏昏惨惨似灯将近。呀！一场欢喜忽悲辛。叹人世，终难定！”凤姐一生辉煌，可是最后却只是落得一个席卷全尸的下场，可悲，可叹！

《红楼梦》中曹雪芹巧妙地运用同音和谐音也起到了特别的

效果。如贾府四个小姐的名字，“元春，迎春，探春，惜春”春字之前的四个字组成就是“原应叹息”的谐音。在比如说，贾雨村，其实就是“假语存”的谐音；甄士隐，其实就是“真事隐”的谐音；甄府的管家霍启，其实也就是“祸起”的谐音。还有贾雨村初入仕途的时候小厮给他的护身符上的语句：贾不假，白玉为堂金作马。阿房宫，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个史。东海缺少白玉床，龙王请来金陵王。丰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铁。这几句话，形象的将金陵四大家的姓氏隐含其中，而且，让人一看就可以看出这四家的权大势大。

当然，作者将自己的经历融入其中也是这篇著作能够特别打动人的原因之一。“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的确，曹雪芹家原来也可以算是富裕家庭，可是后来被抄了，他成了一个败落公子，可以说书中的贾宝玉就是他的化身，将自己融入故事中，所以这样的故事让我们读起来才会更加感觉到凄惨，更加感人，也更加有真实感。

当然，《红楼梦》的博大精深并不是看三四遍就可以领悟的，它需要我们更加深入地去研究它，我们现在知道的只是一些皮毛而已，还有许多红学奥秘等待着我们去探索。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十四

《红楼梦》，中国古典小说庄红最伟大的作品。

小说以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故事为主线，写出了在一个封建社会贵族之家由盛而衰的命运。“天上掉下个林妹妹”，宝玉和黛玉的“木石前盟”，是来自天上的爱情，象征着感情的高洁与纯粹；宝玉和宝钗之间的“金玉良缘”，则是贾府的权势和薛家财富的结合。把可怕现实原则，带到了爱情之中。薛宝玉的深沉、事故与冷静，与宝玉的天真、叛逆与软弱，以及黛玉的诗人气质，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在充满诗情画意的大观园中，青春的欢笑和烦恼都是那么动人心弦。然而，花样年华的“大观园”，却被残酷的现实社会轻而易举

举的残毁。《红楼梦》成为一曲青春的哀歌——黛玉的《葬花吟》，唱出了小说中所有天真纯洁少年的共同心声。

凝结了中国古典文学的神韵，饱含了作者的心血创造《红楼梦》登上艺术的顶峰。书中，有神话式的高远奇特的想象，让我们的心灵仰望无限的天空；又有童话般美丽纯洁的爱情，使我们的情感净化、升华；更有诗歌一样抒情的境界，大观园的每一片风景，都象征着一种心情！小说的叙述自然而亲切，展开的生活画面如同涓涓流水，波光云影摇荡其中。看似平常的生活，却蕴含着大悲大痛、大起大落的情节。读《红楼梦》，我们被美惊醒。

《红楼梦》的作者是曹雪芹。在历史上，曹雪芹家和《红楼梦》中的贾家一样，是个贵族之家。他出生在清代康熙末年（约1715年前后），死于乾隆二十七年（1762年）或二十八年（1763年）除夕。曹雪芹的家世，就只能追溯到抄家之前。他之后的事情我们无法知道，但是能够知道一生他家境的情况。可是，他到了北京之后的事情，记载很少，我们只能晓得一些片段。据说，曹雪芹到了北京之后，就过起了苦日子。晚年更是穷困潦倒他是因为小儿子死了，极度伤心，最终贫病而死的。

尽管生活贫困，曹雪芹的性格却始终是傲岸狂放的，始终保持着不为世俗所动的自由精神。他多才多艺，擅长写诗和绘画。可惜，没有什么作品留下，我们只能够从他一些朋友的口中描述中的一些形象。然后遥想这位大作家的风采神韵。

曹雪芹一生心血，都倾注在《红楼梦》中。但是，《红楼梦》没有完成，他就去世了。《红楼梦》只留下了八十回，成了“伟大的省略号”！

《红楼梦》后四十回的作者为高鹗。他的续书，使小说有了完整的形态。高鹗，字兰墅，一字云士，别号红楼外史。他出生于约1738年（乾隆三年），死于约1815年（嘉庆二十

年)。

《红楼梦》者，可谓悲剧中之悲剧也。

天才补天，而被遗弃，就是人生没落的悲哀。作者以为这剩下的“零一块”的先天本质原是通灵宝玉，可是已经降生到他那个时代环境中，就不幸地变成了可怜而无用的一块顽石了。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十五

《红楼梦》是闻名古今中外的四大名著之一，作为初中生有没有读过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初中《红楼梦》读后感，仅供参考，欢迎阅读。

一部含笑的悲剧。《红楼梦》不只描写了一个封建贵族家庭由荣华走向衰败的三代生活，而且还大胆地控诉了封建贵族阶级的无耻和堕落，指出他们的种种虚伪、欺诈、贪婪、腐朽和罪恶。它不单指出这一家族的必然崩溃和死亡，同时也暗示了这一家族所属的阶级和社会的必然崩溃和死亡。

曹雪芹笔触下所创造和热爱的主人公是那些敢于反叛那个垂死的封建贵族阶级的贰臣逆子；所同情悼惜的是那些封建制度下的牺牲者；所批判和否定的是封建社会的虚伪道德和不合理的社会制度。一边是木石前盟，一边又是金玉姻缘。一边是封建社会下必须追求的功名光环，一边是心驰神往的自由之身。曹雪芹笔下的《红楼梦》为我们展现了这场无声的较量。

贾宝玉和林黛玉的悲剧爱情故事浓缩了这场较量的全部硝烟，“一个是阆苑仙葩，一个是美玉无瑕”，“质本洁来还洁去”，在面对封建礼教下的种种迫害和冷漠，甚至以生命的付出为代价，质本洁的追求始终不弃。

我们感叹贾、林两人爱情的悲剧的时候，看到了造成悲剧的一个重要因素：林黛玉的清高的个性，她的个性与当时的世俗格格不入，无法与社会“融合”，她的自卑情结正是她自尊的体现，也是她悲剧的开始。

“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假假真真，让人琢磨不透《红楼梦》中的一切，林黛玉作为灵魂人物，她与常人不同，她就是她，一丛清高孤傲的、孤芳自赏的空谷幽兰。林黛玉的自卑情结是命运所赐，也以此写成了她的命运。

《红楼梦》博大精深，常读常新，人人有感，次次有悟才是它的不朽魅力

一本《红楼梦》让我了解了社会各层人的心理。凤姐儿是个当家管事的主，事事都口无遮拦，对下人婢女呼呼喝喝，非打即骂，对贾母贾老妇人则是服服帖帖，典型贵夫人的形象。宝钗之兄，薛蟠则是一个纨绔公子哥，吃喝嫖赌，样样不差。在所有人中，个性最鲜明的便是那三进大观园的刘姥姥。刘姥姥可谓是个名人，他这人反映了当时社会最底成人物的形象，附庸权势，可谓是八面玲珑。他这人善于编故事，和贾姥姥讲故事，才讲到火，贾府里便着了火，他心一惊，但他语峰一转，便又把那老太太说得呵呵笑。看！脑袋瓜转的多快啊！

我最喜欢的一个章节便是《黛玉葬花》，大观园里桃花落了一地，被宝黛二人看到，二人认为花落地上，很脏，误了这花的美艳，宝玉便觉得，花落在清溪中最美，便把花一把把撒进了溪中，而黛玉却认为，这水干净，可到了外面就不干净了。他觉得花须埋进土里，才干净，便荷着花锄拿着锦袋，把地上的花放进袋中，埋进土里，黛玉可是个多愁善感的人，想到自己的亲人都已死去，自己又在葬花，便哭着道：“侬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侬知是谁？”好一位病美人啊！

我不得不佩服曹雪芹这位作者，他将这个社会各个层次的人

都在这一贾府中，呈现出来，写了这贾府从兴盛到落败的点点滴滴，这红楼之中可谓说，就是一个社会的缩小版，有时我也会想：要是黛玉不那么忧郁，多愁善感，把自己的书香气息散发出来，一切相好方面想，是不是早就和宝玉双宿双栖了？但宝钗如何又是结局悲惨呢？红楼“社会”独自有的特质，后人也只能长叹一声了。

珠泪滚滚冲跨了红楼，雕梁画栋堆满了石头，昔日的富贵温柔埋进了荒野冢。幸亏木石前盟只是一个美丽的传说，设想宝、黛一旦结合接踵而来的男耕女织、柴米油盐的家庭生活对出弹得破的宝哥哥和林妹妹而言，不啻于另一场崭新的噩梦，至于金玉良缘则不过是张有名无实的过期银票。

貌合神离、行尸走肉般的夫妻生活，不是陷入了另一种苦难方式么？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烟般的风花雪月一去不复返了。理想和现实的双重毁灭、精神和肉体都无法取得胜利。恋爱变成病根，女人成了婆姨，男人成了女婿，大观园内一群贵族男女成了世人叹为观止的情爱玩偶。

然而，现代人并不见得会比古人轻松到那里去，相反，他们保存精神之爱的难度更大，阻力不仅来自社会，更主要来自人心本身，它蕴藏的愚蠢和激情似乎仍然大有潜力。斩断了旧问题，繁杂的新问题又在涌现，时代的问号就像一只此起彼伏的九头怪。

人类是万物之灵长，但有时解决一个难题，却要耗费数千年之久。从《红楼梦》一书到当代文学，这近三百年的时间也许离集体解疑这个问题所需要的时间还差很远，人们仍在迷茫，情感的艰难状态仍然是一个悬念。

《红楼梦》是那个时代一位具有最高思维能力和创造能力的人所能写出的最好的文学巨着，我们在磋叹惋惜的同时又不得不承认，我们这个仍在发光的思想，正在离我们这个时代渐行渐远，早从书中不可弥补的疑难断层开始，它已经在做

这种反向运动。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十六

读了曹雪芹写《红楼梦》后，我有着很深的感慨：贾家是一个富贵之家，有着显赫的权势和富裕的家庭。平时穷奢极欲，家里人戴的都是金的、银的，或者是稀世珍宝，交往的都是权贵之人，根本不把普通人放在眼里，到处招惹是非，我很讨厌他们一家。贾家的主人和奴仆胆大包天，仗着自己家的有权有势，到处欺负人，招惹是非。他们的所作所为是不会有好下场的。书的结局也印证了我的想法，贾家最后妻离子散，家破人亡，宁、荣两国府被抄，这也是他们罪有应得。好人一生平安，坏人终究会遭到报应。阅读了这本书后，我觉得我们要反思我们的所作所为。

本书的第一个看点就是贾宝玉、林黛玉和薛宝钗三人之间的爱情悲剧。一开始是宝玉和黛玉情投意合，后来薛宝钗的到来，使黛玉受到了冷遇，宝钗受到了欢迎，可这也没使他们分开。可贾母非要宝玉和宝钗成亲，黛玉知道后就开始绝食，说宝玉是个狠毒、忘恩负义的人，没过几天就去世了。

第二个看点就是贾家一开始享受荣华富贵，穷奢极欲，儿孙满堂，每个人都挂着玉，宝玉身上挂得玉最名贵。卧室、书房全都悬挂着名贵的东西，纱窗也是最好的，勺子和筷子都是金的和银的。一家子天天开开心心，热热闹闹的。可后来因为他们太过贪婪，想拥有更多的荣华富贵，结果物极必反，被朝廷抄了家。从此：

为官的，家业凋零。

富贵的，金银散尽。

有恩的，死里逃生。

无情的，分明报应。

最后的结果是：家破人亡，妻离子散。

好一似食尽鸟投林，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十七

《红楼梦》是了不起的。它在中国古典文学里面，带来了一个全新的空前未有的东西，就是把女人当人看，对女性尊重。

封建社会把人不当人，尤其把女人不当人。中国古典文学尽管写出了不知多少美丽的女性形象，但是，其中最高的也不过是敢于为自己的爱情和幸福而斗争的可爱的形象；其次是被侮辱被损害的可同情的形象；再次是可怜悯的形象；最低的则是供玩弄侮辱供蹂躏的对象。

封建眼光把女人看作第二等的人。曹雪芹却说：“今风尘碌碌，一事无成，忽念及当日所有女子，一一细考较去，觉其行止见识皆我之上，我堂堂须眉，诚不若彼裙钗；我实愧则有余，悔无益，大无可如何之日也。”在他的笔下，林黛玉、薛宝钗、史湘云、贾探春、鸳鸯、晴雯、紫鹃、平儿……几十个青年女性，不仅仅是聪明，而且是有思想有感情有意志的，“行止见识”不凡的，有独立人格的人。

就拿林黛玉来说，书中充分写出了她的品格，她的幻想和追求，她的高出流俗的“行止见识”……如果不是了解这一切，深深感到这是一个高洁美好的人，如果不是久已感她之所感，受之她所受，和她同忧同乐，同笑同啼，她的悲剧就还会有这样回肠荡气、惊心动魄。如果不知道这一切，就不能充分体会她含恨而死时最后那句没有说完的话“宝玉，宝玉，你好……”的全部惨痛的含意。

有着这样悲剧的，不仅仅是林黛玉一人，还有青春守寡的史

湘云，李纨；出嫁一年便被丈夫折磨死了的贾迎春；远嫁的贾探春；悲观绝望青春出嫁的贾惜春；跳井而死的金钏儿；含冤而死的秦可卿和鸳鸯；撞壁而死的司棋；斥逐羞忿而死的晴雯；被强盗抢去的妙玉……她们都是“薄命司”册子上注定没有好结局的人物。曹雪芹用她们的泪水酿成了芳醇甘冽的艺术酒，这就叫作“千红一窟（哭），万艳同杯（悲）。”

笼罩全书的《红楼梦曲子》，更是直接的女性颂歌的大联唱。它歌颂林黛玉是“世外仙姝寂林。”歌颂宝钗是“山中高水晶莹雪。”尤其是歌颂湘云道：“幸生来，英豪阔天宽宏量，从未将儿女私情略萦心上，好似，霁月光风耀玉堂！”更是高度的尊敬，满腔的同情！听了这样的歌颂，才能深刻感受她们的悲剧！

所以《红楼梦》是女性的悲剧，又是女性的颂歌！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十八

说到这，红楼梦里的爱情故事还真是数不胜数。首先力推的，就是宝黛的红粉痴恋。在红楼梦里要数这两个人的感情最纯洁了。从两小无猜，青梅出马，到长大后的坠入爱河。曹公简直就是顺水推舟，让读者感到，世间又一份千古流芳的感情故事诞生了。它的出现是那么的自然，几乎没有人怀疑过，它的出现是那么纯洁，纤尘不染。但是生不逢时的'感情就是痛苦的代名词。黛玉性格里独有的叛逆和孤僻，以及对世俗的不屑一顾，令她处处显得特立独行，卓尔不群。花前痴读西厢，毫无避讳；不喜巧言令色，言随心至；崇尚真情真意，淡泊名利……种种这般，都使得她象一朵幽然独放的荷花，始终执著着自己的那份清纯，质本洁来还洁去，一如碧玉般盈澈。

用一个普通人的眼光看她，最欣赏的还是黛玉的诗情画意，灵秀慧黠。黛玉每每与姐妹们饮酒赏花吟诗作对，总是才气

逼人，艺压群芳。无论是少年听雨歌楼上的诗情，清寒入骨我欲仙的画意；还是草木黄落雁南归的凄凉，花气温柔能解语的幽情；无不体现出她娟雅脱俗的诗人气质。最叹息的是黛玉的多愁善感，红颜薄命。黛玉的身世，注定了她的孤独无依，而她的性格，又注定了她的寥落忧伤。纵使大观园里人来人往好不热闹，但是那里没有她能够依靠的亲人，没有她能够倾诉的知己，只有风流多情的宝玉让她芳心暗许，却又总是患得患失。于是她无奈着“天尽头，何处有香丘”，悲哀着“三月香巢已垒成，梁间燕子套无情”，伤感着“花谢花飞飞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终落得“一缕香魂随风散，三更不曾入梦来”的凄凉结局。

与其说林黛玉在贾府的地位和自身的懦弱是杯具的起因，还不如把职责轨道万恶的封建社会以元春为首的封建集团无情的扼杀了宝玉和黛玉之间的感情。如果红楼梦真的是曹雪芹亲身经历的描述，那么我能够感受到一个失去至爱的男生的痛苦。地狱的烈火在身边燃烧，苦不堪言，使我的思想静止不前，这不是切肤之痛，却是切肤之爱。当血泪撒尽的曹公转身应对不堪回首的历史怎能不发出“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的感叹！

还有要说的就是薛宝钗的感情杯具了。看到黛玉的郁郁而终，依然那么难过。可待到读完，听甄世隐说着什么“兰桂齐芳”。

初中红楼梦读后感篇十九

曹雪芹怀着深挚的爱意和悲悯的同情，用历史与未来、现实与理想、哲理与诗情，并饱蘸着血与泪塑造出来的林黛玉，是《红楼梦》里一位富有诗意美和理想色彩的悲剧形像。二百多年来，不知有多少人为她的悲剧命运洒下同情之泪，为她的艺术魅力心醉神迷。她是《红楼梦》读者心目中的一位圣洁、美丽的爱神。

然而，在百花斗妍的女儿国大观园里，有妩媚丰美的薛宝钗，有风流娇艳的史湘云，有文采精华的贾探春，有美貌不亚于其家姐的薛宝琴，……为什么独有黛玉那样牵动人的衷肠，甚至有人因她而狂、为她而死呢她为什么有如此强大的艺术魅力她究竟美在何处、动人在何处应该说原因是多方面的，但根本的一点，则是林黛玉具有一种悲剧美。当人们说《红楼梦》是一部悲剧时恐怕首先是指宝黛爱情的悲剧；其次是指青春少女的“千红一哭，万艳同悲”的共同悲剧。而其中最悲者莫过于黛玉之悲了。真正的悲剧总是动人心魄的，因为悲剧是将美毁灭给人看。越是美的有价值的人生被毁灭，其悲剧就越壮美，越深刻，越动人。

为了突出林黛玉的悲剧性格，还在她出世之前，曹雪芹就用浪漫的笔调、奇特的想像和诗意，创造了新奇绝妙的亘古未有的“还泪”之说，以象征林黛玉是带着宿根、宿情、宿恨来到人世的。这绝不是宿命论，而是艺术的夸张、渲染和强化。她一生下来，就有“先天不足之症”；会吃饭时便吃药，而且不许哭，不能见外人。命运对她太残酷，太不公平了。少年丧母，不久又丧父，只有孤苦伶仃地长期寄居在黑暗龌龊的贾府。

我们第一次见到林黛玉，是她刚刚来到贾府。作者通过凤姐的“嘴”和宝玉的“眼”，描绘了她天仙似的人品。凤姐一见就惊叹道：“天下竟有这样标致人儿！我今日才算看见了！”在宝玉的眼里，这“袅袅婷婷的女儿”，“神仙似的妹妹”，则别有一种风范和神韵：

曹雪芹把我们民族的审美积淀进行了新的熔铸和创造，他把杨贵妃式的丰美赋予了薛宝钗，而把更富有魅力的西施式的清瘦之美给了林黛玉，使林黛玉的形像具有绝世的姿容；作者有意将林黛玉的外貌与西施联系起来，并将西施“捧心而蹙”、袅娜风流的外形之美赋予林黛玉，还借宝玉之口给她取字“颦颦”，便突出了她的悲剧性格之美。

文档为doc格式